

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2020年7月28日，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友方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友方投资”）、刘卓新、肖波签署《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,160万元对深圳市海立五金电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海立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完成后，公司持有深圳市海立五金电器有限公司45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0）。

2020年12月4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〈<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深圳海立股东友方投资、刘卓新、肖波签署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，公司将向深圳海立委派半数以上的董事，深圳海立董事长由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；同时，深圳海立股东友方投资、刘卓新向公司出具《表决权委托书》，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作为其持有的深圳海立股权唯一的、排他的代理人，全权代表其按照深圳海立的章程规定行使相关股东表决权。签署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及《表决权委托书》后，公司将深圳海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《关于签署〈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2）。

二、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

公司与友方投资、刘卓新、肖波签署了《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》、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；公司已完成出资并委派邱光先生、邹少华先生、张依

财先生担任深圳海立董事，其中邱光先生担任深圳海立董事长，已完成委派邹兴女士担任深圳海立监事。友方投资、刘卓新已向公司出具《表决权委托书》。近日，深圳海立已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相关变更信息如下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变更前股东信息 | 肖波：出资额 35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10% 刘卓新：出资额 157.5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45% 深圳市友方投资有限公司：出资额 157.5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45% |
| 变更后股东信息 | 肖波：出资额 63.64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10% 刘卓新：出资额 128.86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20.25% 深圳市友方投资有限公司：出资额 157.5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24.75%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：出资额 286.36（万元），出资比例 45% |
|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(万元) | 350 币种：人民币 |
|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(万元) | 636.36 币种：人民币 |
| 备案前董事成员 | 刘卓新（执行董事） |
| 备案后董事成员 | 邱光（董事长） |
|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| |
|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| 肖波（董事），邹少华（董事），张依财（董事），刘卓新（董事） |
| 备案前监事信息 | 刘卓军（监事） |
| 备案后监事信息 | 邹兴（监事） |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海立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》；
- 2、《〈深圳市海立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；
- 3、《表决权委托书》；
- 4、深圳市海立五金电器有限公司《变更（备案）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